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浙商证券”）作为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安股份”、“公司”）的保荐机构，负责丰安股份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5 年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保荐机构及时审阅了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的情况	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则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新《公司法》及《上市规则》的规定，修改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本督导期内，丰安股份有效执行了规则制度。
3、募集资金使用监督情况	保荐机构定期查阅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前往公司现场核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督导期内，丰安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4、督导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现场核查、查阅资料等方式，督促公司规范运作；本持续督导内，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不存在重大违规。
5、现场检查情况	保荐机构开展现场核查，对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违规、经营财务状况是否存在重大风险、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合规性等方面进行了核查。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保荐机构对丰安股份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以及新增募投项目和实施主体、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7、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发现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限售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6、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书	是	不适用
8、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一）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1、客户集中度高和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下游农机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的客户集中度高。公司对第一大客户沃得农机销售占比已持续超过 50%，公司对第一大客户沃得农机存在较大的依赖。另外，沃得农机存在自产拖拉机齿轮的情形，若未来沃得农机提高自配套比例，或者沃得农机的经营战略、经营状况出现重大变化或其他因素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大幅下降，或因公司产品交付质量、交付速度等原因不能满足客户需求而使公司与其合作关系出现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风险

202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23,099,717.79 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呈上升趋势。尽管公司主要客户是信誉状况良好、资金实力较强的大型企业，但是未来如果公司应收账款收款措施不力，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欠款客户的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其付款延迟或丧失付款能力，可能会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带来不利影响。

3、技术升级及市场竞争风险

齿轮制造行业是技术及资本密集型行业，且产品属性、生产工艺进步迅速。通过技术升级带来的产品升级和工艺优化需要企业耗费一定时间和资源进行消化。目前齿轮制造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且市场较为分散。不断进发的技术革新特别是在新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上的应用会使中小企业齿轮产品竞争加剧，并导致其收入和利润的下滑。传统上依靠成本优势占领市场的粗放型增长方式将逐步受到挑战，创新、技术优势将成为行业主导。

4、毛利率下降风险

如果未来受行业政策、补贴力度减弱等因素影响，下游市场规模增速放缓，公司产品价格将面临下行压力，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另外，若公司新产品开发不及时，将可能导致无法及时匹配新的市场需求，跟进新的行业趋势，对应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进而导致公司市场份额、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5、新客户开拓不力或新产品推广未达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已超过 50%，为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及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公司需要不断开发新客户、新产品。新客户的开拓需要一定时间、新产品的推广需要得到市场验证，因此，公司存在新客户开拓不力或新产品推广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三）北京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书利

孙书利

王海军

王海军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5月 12日

